**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学生基础管理工作检查督导**

**通 报**

2021-2022-1【23号】

2021年10月22日-10月27日，学生公寓管理中心进行安全检查中发现以下学生存在违规违纪的现象。现给予全校通报。

1. 李 峰，男，系化工与安全学院2020级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跨校本科4班学生；（吸烟）
2. 慕 桐，男，系化工与安全学院2019级应用化学专业本科1班学生；（吸烟）。
3. 李晨曦，男，系航空工程学院2019级无人机应用技术专业专科1班学生；（吸烟）

4.邹玉斌，男，系乘务学院2020级舞蹈学专业本科3班学生；（吸烟）

学生工作处

2021年10月30日